

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19年10月1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4:00开始；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0月15日上午9:30～11:30，下午13:00～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0月14日下午15:00～2019年10月15日下午15:00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中航泊悦酒店（上海虹桥机场2号航站楼出发层2号门）会议室。

3、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。

4、召集人：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。

5、主持人：公司副董事长乔徽先生。

6、股权登记日：2019年10月10日（星期四）。

7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本次会议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（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

统进行投票的股东）共51人，代表股份227,948,187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.1660%，其中：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人，代表股份225,904,093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6.8327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4人，代表股份2,044,094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3333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对公告列明的提案进行了审议，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作出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》；

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整体表决情况	43,123,710	96.7676%	1,388,400	3.1155%	52,100	0.1169%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22,943,887	94.0925%	1,388,400	5.6938%	52,100	0.2137%

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，此提案获得通过。

（二）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修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；

1、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；

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整体表决情况	43,123,710	96.7676%	1,440,500	3.2324%	0	0.0000%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22,943,887	94.0925%	1,440,500	5.9075%	0	0.0000%

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，此提案获得通过。

2、发行方式；

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整体表决情况	43,123,710	96.7676%	1,388,900	3.1166%	51,600	0.1158%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22,943,887	94.0925%	1,388,900	5.6959%	51,600	0.2116%
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

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，此提案获得通过。

3、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：

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整体表决情况	43,123,710	96.7676%	1,440,500	3.2324%	0	0.0000%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22,943,887	94.0925%	1,440,500	5.9075%	0	0.0000%

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，此提案获得通过。

4、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：

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整体表决情况	43,123,710	96.7676%	1,388,900	3.1166%	51,600	0.1158%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22,943,887	94.0925%	1,388,900	5.6959%	51,600	0.2116%

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，此提案获得通过。

5、募集资金用途：

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整体表决情况	43,124,210	96.7687%	1,440,000	3.2313%	0	0.0000%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22,944,387	94.0946%	1,440,000	5.9054%	0	0.0000%

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，此提案获得通过。

6、发行数量；

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整体表决情况	43,123,710	96.7676%	1,388,900	3.1166%	51,600	0.1158%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22,943,887	94.0925%	1,388,900	5.6959%	51,600	0.2116%

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，此提案获得通过。

7、限售期；

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整体表决情况	43,124,210	96.7687%	1,440,000	3.2313%	0	0.0000%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22,944,387	94.0946%	1,440,000	5.9054%	0	0.0000%

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，此提案获得通过。

8、上市地点；

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整体表决情况	43,124,210	96.7687%	1,388,400	3.1155%	51,600	0.1158%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22,944,387	94.0946%	1,388,400	5.6938%	51,600	0.2116%

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，此提案获得通过。

9、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；

类别	同意	反对	弃权
----	----	----	----

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整体表决情况	43,123,710	96.7676%	1,440,500	3.2324%	0	0.0000%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22,943,887	94.0925%	1,440,500	5.9075%	0	0.0000%

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，此提案获得通过。

10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；

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整体表决情况	43,123,710	96.7676%	1,388,400	3.1155%	52,100	0.1169%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22,943,887	94.0925%	1,388,400	5.6938%	52,100	0.2137%

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，此提案获得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；

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整体表决情况	43,123,710	96.7676%	1,440,000	3.2313%	500	0.0011%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22,943,887	94.0925%	1,440,000	5.9054%	500	0.0021%

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，此提案获得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；

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整体表决情况	43,123,710	96.7676%	1,388,900	3.1166%	51,600	0.1158%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22,943,887	94.0925%	1,388,900	5.6959%	51,600	0.2116%
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

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，此提案获得通过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、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》；

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整体表决情况	43,123,710	96.7676%	1,440,000	3.2313%	500	0.0011%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22,943,887	94.0925%	1,440,000	5.9054%	500	0.0021%

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，此提案获得通过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；

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整体表决情况	43,123,710	96.7676%	1,388,400	3.1155%	52,100	0.1169%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22,943,887	94.0925%	1,388,400	5.6938%	52,100	0.2137%

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，此提案获得通过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》；

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整体表决情况	43,123,710	96.7676%	1,440,500	3.2324%	0	0.0000%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22,943,887	94.0925%	1,440,500	5.9075%	0	0.0000%

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（有限合

伙）、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，此提案获得通过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》；

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整体表决情况	43,123,710	96.7676%	1,388,900	3.1166%	51,600	0.1158%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22,943,887	94.0925%	1,388,900	5.6959%	51,600	0.2116%

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，此提案获得通过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整体表决情况	226,467,687	99.3505%	1,479,800	0.6492%	700	0.0003%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22,903,887	93.9285%	1,479,800	6.0686%	700	0.0029%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，此提案获得通过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整体表决情况	226,467,687	99.3505%	1,428,200	0.6265%	52,300	0.0229%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22,903,887	93.9285%	1,428,200	5.8570%	52,300	0.2145%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，此提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；

2、律师姓名：赵丽琛、苗晨；

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出席会议的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表决程序和结果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出具的《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关于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10月16日